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工作公示信息表

项目名称	龙港市国电投新能源 5GW 高效异质结电池及组件生产线项目		
项目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龙港市新城 XC-C09-a、XC-C12-a、 XC-C12-b、XC-C12-c 和 XC-C12-d 地块		
项目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	造□ 技术引进□
项目负责人	张敏	联系电话	13407906468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评价报告编制单位	浙江正安检测 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余芳 13858819103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单位	/	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

评审(验收)情况(包括评审验收时间、主持人、评审验收人员、评价结论、评审及验收意见等):

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国电投新能源科技(龙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召开《龙港市国电投新能源 5GW 高效异质结电池及组件生产线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评审会。评审会由张敏主持,邀请3 名专家组成的专家组(见签到表)对浙江正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龙港市国电投新能源 5GW 高效异质结电池及组件生产线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以下简称预评价报告)进行评审。专家组在听取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的介绍和技术服务机构对预评价报告编制情况的汇报后,审阅预评价报告及相关文件资料,并进行质询。根据专家个人审查意见,经讨论形成如下专家组审查综合意见:

一、总体意见

- 1、《预评价报告》编制符合《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和 ZW-JB-2014-004《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编制要求》的要求,评价依据充分;
- 2、《预评价报告》对建设项目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齐全,对工作场所 职业病危害对劳动者健康影响与危害程度进行分析与评价,结论符合要求;
 - 3、《预评价报告》对建设项目拟采取的职业病防护设施和防护措施进行分析、评

- 价,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对策措施;
 - 4、《预评价报告》对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析与评价正确;
 - 5、《预评价报告》评价结论和对策措施正确;
 - 6、符合职业病防治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规定的其他情形。
- 二、评价报告的修改意见及建议
 - 1、补充洁净室描述:
 - 2、完善职业病防护设施的具体位置及数量;
 - 3、完善类比企业危害因素种类与拟建项目存在的差异。
- 三、评审结论

专家组同意该预评价报告根据专家组的意见和建议修改完善后,经专家组组长确认予以通过。

附会议签到表:

龙港市国电投新能源 5GW 高效异质结 电池及组件生产基地项目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专家评审会议

国电投新能源(龙港)有限公司定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周三)在浙 江正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龙港市国电投新能源 5GW 高效异质 结电池及组件生产基地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的专家评审会议。

本次专家评审会议, 受邀专家组与参会人员签到如下:

本次专家评审会议,	受邀专家	组与参会人员	· 签到如卜:	
单 位	姓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签字
是的市上生健康委员会	初堂	当社的中	13676548818	李江
国际假著 78 18	李红	48 13 V2	18755108634	李跃
is fae	趣、	到3.	3375988989	1202
国电战新作派	弘敏	EHS	3/13/13/19/06/	多张板
设的成在中心	HOTE SHY	Starp	1385776446	of the
湖江南北地北海旅山	松梅	3/9/2	13216086286	with
			-	

时间: 2023年2月22日

附修正说明:

关于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评审意见 修正说明

根据 2023 年 2 月 22 日在浙江正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召开的《龙港市国 电投新能源 5GW 高效异质结电池及组件生产基地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 告》Y220112003(以下简称评价报告)审查会中专家组提出的修改建议,我 机构对该评价报告进行了修改,修正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评审意见	修改情况说明要点
1	补充洁净室描述。	在资料性附件第 2.7.3 章节中详细叙述了拟建项目洁净室的描述。
2	完善职业病防护设施的具体位置及 数量。	在资料性附件第 4.2.1 章节中完善了职业病防护设施的具体位置及数量。
3	完善类比企业危害因素种类与拟建 项目存在的差异。	在资料性附件第3.1章节完善了类比企业危 害因素种类与拟建项目存在的差异。

评价单位 (盖章): 浙江正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3月6日

专家组长复核意见:

专家组长 (签名):

2023年3月6日

评审(验收)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

已落实评审意见。

制表人: 张敏 制表日期: 2023.3.8

联系电话: 13407906468